

鞏固「一國」之根 善用「兩制」優勢



鄭若驊 慶祝回歸25周年

「一國兩制」的初心是維護國家安全、統一和領土完整，以及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而基本法為「一國兩制」的實踐提供了穩固的法律保障。大家必須正確理解憲制秩序，才能夠準確掌握基本法如何在香港全面貫徹落實，亦必定會明白香港作為國家不可分離的部分，「一國」毫無疑問是核心主幹，同時也是保證「兩制」的前提。

國家根本政治制度

我國是單一制國家，根本政治制度是人民代表大會制度，全國人大是國家最高權力機關，所作的決定具憲制地位和法律依據。1982年憲法加入了第三十一條：「國家在必要時得設立特別行政區。在特別行政區內實行的制度按照具體情況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以法律規定。」香港特區的設立和基本法的通過正是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按憲法作出的決定。基本法第一條和第十二條清楚寫出香港特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是根本性條款。這也是「一國兩制」的根

本所在，更是保持香港繁榮和穩定的重要基石。

維護國家安全 鞏固憲制秩序

相信大家對於2019年接二連三出現的嚴重暴力行為仍然記憶猶新，這些暴力活動其後更加演變為鼓吹「港獨」、分裂國家，甚至勾結境外勢力公然干預香港事務的行徑。例如在2019年的區議會選舉中，有人公然叫囂「光時」等口號，再砌詞狡辯蒙混過關參選，竟然得以進入地區議會，並繼續宣揚「港獨」主張。以上種種行徑，不單危害到香港的經濟繁榮和社會安定、超越了「一國兩制」底線，更加對國家安全構成嚴重威脅。

國家安全關乎到全國人民及國家的整體利益，從來都屬中央事權，世界各地亦無例外。全國人大作為國家最高權力機關，絕對有權有責針對香港出現國家安全的缺口，從國家層面改善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因此於2020年5月28日全國人大通過了關於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決定，並授權全國人大常委會制定相關法律，再將這套全國性法律列入基本法附件三，由香港特區公布實施適用於香港。

自香港國安法生效後，所有涉及危害

國家安全犯罪案件均依照相關法律和刑事程序處理，讓香港成功由亂到治，現時正邁向由治及興。

完善選舉制度 「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國家安全的首要安全是「政治安全」，而政治體制是屬於中央事權。香港特區的選舉制度是特區政治體制的重要組成部分，由此可知，當制度出現漏洞而損害政治安全時，必然要完善選舉制度，來維護國家安全的根本，而全國人大毋庸置疑地有權力和責任處理涉及憲法和基本法所確立的憲制秩序。

基本法其實早已定下香港的民主進程，第四十五條和第六十八條分別指出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是根據香港的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規定，最終達至普選產生的目標，而產生的具體辦法由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規定。

在過去的一段時間，一直都有反中亂港分子在議事廳破壞議會秩序，後來更肆無忌憚將暴力帶入議事廳，嚴重干擾和破壞特區政府施政。議會的亂象沒有停止，反中亂港分子在議會室礙特區政府有效施政，並不斷挑戰憲法和基本法的權威。

議會的問題必須在根本上作出修正，故此全國人大為了堵塞香港特區選舉制度中存在的漏洞和缺陷，構建一套符合香港

實際情況、與「一國兩制」實踐要求相適應和具有香港特色的民主制度，根據憲法和基本法提出了完善香港特區的選舉制度，並於2021年3月11日作出《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授權全國人大常委會根據決定修改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對香港特區實行新的選舉制度作出具體及明確的規定，再由特區在本地法律作出相關修改。

完善選舉制度的目的是有效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憲制秩序，形成一套符合香港實際情況、有香港特色的新的民主選舉制度，以確保落實「愛國者治港」和保障社會整體利益。顯然可見，全國人大的決定並未改變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和第六十八條定下的普選目標，反而將更有效促使香港邁向基本法定下的民主進程。

2021年9月舉行的選舉委員會（以下簡稱選委會）界別分組一般選舉，是完善選舉制度後的首場重要選舉，是香港民主選舉制度的一個重要里程碑。選委會無疑就似是一艘船的壓艙物，肩負重任，除了提名和選出行政長官外，還要提名立法會選舉候選人和選出40名立法會議員。

而去年12月舉行的立法會換屆選舉，更充分展現了廣泛代表性、政治包容性、均衡參與性和公平競爭性。至於剛剛在今

年5月舉行的行政長官選舉，體現了公開、公平、公正和誠實的原則。現在，完善香港選舉制度後三場重要選舉已圓滿完成，標誌著落實「愛國者治港」的關鍵一步已經完成。接着，香港必須要把「愛國者治港」的效應體現出來，各界攜手開啟良政善治的新篇章。

總結

總體國家安全觀除傳統安全領域外，也包括國家安全領域的前沿熱點，例如經濟安全、文化安全和網絡安全等。安全是發展的條件，發展亦是安全的基礎，兩者相輔相成。中央為香港特區制定香港國安法和完善選舉制度這一套組合拳，有效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犯罪行為，結束了政治的不穩定，也鞏固了「一國」之根。唯有準確認識憲法和基本法，掌握正確的國家安全概念，香港特區才能善用「兩制」獨特的優勢，發揮所長，貢獻國家。

（原題為：正確理解憲制秩序 本因才能枝榮。有刪節）

律政司司長、資深大律師

實施「安居工程」加速解決「住房難」



政策建議 高敬德

香港青年的「住房難」問題最為突出。在公屋輪候冊上，30歲以下的配額及計分制申請者數目，由2011年的29100人上升至2018年的58100人，升幅近2倍。此外，在30歲以下的配額及計分制申請者當中，2018年就有多達47%的人具備高等教育或以上學歷，較2012年的27%大幅增加，反映越來越多高學歷、且可以預期收入相對穩定的青年輪候冊上，但按現時公屋編配進度，加上青年在輪候冊上排於較後次序，他們在可見的將來都難以上樓。

特區政府早於2011年提出青年宿舍計劃，由非政府機構以自負盈虧的形式營運青年宿舍，並出租予18至30歲合資格青年，租期最長5年。但計劃提出10年多以來，目前只有香港青年協會位於大埔的項目入伙，僅提供80個宿位，僅佔計劃擬提供3428個宿位的2%。

公屋排不上，青年宿舍建設進度緩慢，加上香港居高不下的樓價更非剛出來社會工作的青年可以負擔，導致他們要不就負擔沉重的私樓租金，要不就居於劏房、籠屋，生活質素與其學歷存在較大落差，除了使青年承受巨大生活壓力，亦不利於他們向上流動，小部分青年因而滋生對社會的不滿。

新一屆特區政府可參考外國經驗，在房屋政策上對青年作出傾斜。例如，新加坡國民準備結婚時，即可向政府登記購買「組屋」；為了兼顧單身人士的住房需求，也允許年滿35歲以上的單身人士購買「組屋」，使青年可以盡早實現安居夢。此外，為了支援青年置業，對於收入越低的國民，提供的資助則越高，準置業人士最高可獲一定額度的資助，等等。新加坡的經驗未必能夠在香港完全複製，但一些經驗可以汲取。例如，可以善用香港大量廢置校舍，由政府或私人發展商改建成青年宿舍或居所，供青年租住或購買；在資助房屋上，也可考慮在設立更嚴格的轉售限制下，將部分單位以更低廉的價格專供青年購買，讓青年可以早日實現安居夢。

8、引入大型央企全面參與公屋建設，大幅增加公屋供應。

自2015年起，香港公屋的一般申請者平均輪候時間就一直遠高於房委會的「3年目標」，更呈現不斷上升趨勢，現在的輪候時間更是自1999年以來的新高。公屋輪候冊大排長龍，導致劏房問題不斷惡化，香港基層市民安居更加遙遙無期。

為了加快公屋建設，建議引入大型央企全面參與「安居工程」尤其是香港公屋的建設。這完全符合中央的大政方針，也十分契合新一屆特區政府積極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總體策略。這些大型央企均為世界500強企業，作為中國乃至全球基礎建設的主力軍，具備雄厚的資金實力、成熟的建設能力、豐富的管理經驗，完全有實力、有速度、有品質加快香港公營房屋的建設。比如有大型央企願在新一屆特區政府統一布局、統一規劃、加速發展的前提下，由新一屆特區政府「特事特辦」，以「交鑰匙工程」模式專門交由有關央企以創新方式「墊資」承擔起特區政府公屋的總承包開發建設，把本屆特區政府計劃10年建成的公屋提前到5年就保質保量建好交付給新一屆特區政府使用。這既可提高建設速度，加速公屋建設發展，有效解決民眾「住房難」問題，又可節省特區政府資源和資金，可謂一舉多得。

要使香港基層市民實現安居夢，關鍵是大幅增加公屋供應，其中一個方向是大力推動舊式公屋重建。香港房委會已檢視重建潛力、但未有重建計劃的17條屋邨，有7條位於新界，加上另外3條新界屋邨，重建潛力同樣十分巨大。以目前綜合發展區最高住用地積比率6.5倍，及最熱門的公屋單位面積的中位數35平方米（約377平方呎）計算，這10條新界屋邨重建後，將可提供多達約18.3萬個單位，比原本約4.4萬個單位多出約13.8萬個，增幅達312%。

過往由於交通、工作、親友聯繫等原因，不少受重建影響的公屋居民對於遷到新界新屋邨較為抗拒。新一屆特區政府大力發展北部都會區，新界北部將成為香港未來發展的一個中心，為公屋居民遷入提供誘因。新一屆特區政府應善用發展北部都會區的契機，啟動較大規模的公屋重建計劃，在北部都會區興建接收屋邨，容納新界老舊屋邨居民，從而加快重建工作。

此外，在空置校舍等政府、機構或社區（GIC）用地上興建公屋，亦可在短中期內增加公屋供應。過往特區政府一向有將空置校舍用地作為發展公營房屋用途，在現時192幅空置校舍用地當中，有9幅已計劃作公營房屋發展，甚至已完成發展。建議新一屆特區政府將更多空置校舍等GIC用地用作興建出租公屋，協助消化公屋輪候冊上的申請。

（系列之三）

全國政協文化文史和學習委員會副主任、香港中華文化總會會長、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創會會長

《南沙方案》助港發揮創科引擎作用



議論風生 嚴剛

全面合作總體方案》（《南沙方案》），進一步推動香港積極主動貫徹落實《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的戰略部署，落實《南沙方案》對創新高科技產業發展的規劃，引導香港主動融入大灣區建設發展，並充分發揮香港創新科技的引擎作用。

《南沙方案》是繼《橫琴方案》、《前海方案》之後進一步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合作協同發展，建設高水準對外開放門戶、推動創新發展、打造優質生活圈的重要戰略舉措，也是為加快推動廣州南沙深化粵港澳全面合作，打造成為立足灣區、協同港澳、面向世界的重大戰略性平台，更是吸引香港參與大灣區發展建設，發揮香港創新科技優勢的戰略規劃。

促進粵港澳科研機構合作

《南沙方案》實施範圍為廣州市南沙區全域，總面積約803平方公里。按照以點帶面、循序漸進的建設時序，以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南沙片區的南沙灣、慶盛樞紐、南沙樞紐3個區塊作為先行啟動區，總面積約23平方公里，加快形成連片開發態勢和集聚發展效應，逐步構建「樞紐帶動、多點支撐、整體協同」的發展態勢。

為推動粵港澳科研機構合作，《南沙方案》提出推動三地科研機構聯合組織實施一批科技創新專案，共同開展關鍵核心技术攻關，強化基礎研究、應用研發及產業化的聯動發展，完善知識產權資訊公共服務。推動香港金融中心的優勢與科技、產業深度融合，探索創新科技金融服務新業務新模式，為在南沙的港澳科研機構和創新載體提供更多資金支持。

《南沙方案》提出高水準建設南沙科學城，布局前沿交叉研究平台，建設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學和研究機構，增強原始創新能力；培育發展高新技術產業，打造「智能製造+智能服務」產業鏈；發展數字產業，加快下一代互聯網國家工程中心粵港澳大灣區創新中心建設。此外，方案又提出創新人才政策體系，實施面向港澳人才的特殊支持措施，突破人才機制創新，大力發展國際化人力資源服務，搭建國際人才資料庫，建設好人力資源服務產業園區；深入推進大眾創業、萬眾創新，聚眾智匯眾力，更大激發市場活力，營

造優質創新創業生態圈。

《南沙方案》的核心要素就是加強粵港澳合作發展。單是支持港澳青年創新創業方面就落墨甚多，比如，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擴大「內地專題實習計劃」，提供更多有吸引力的專題實習崗位；支持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實施「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為在南沙就業的香港大學生提供津貼；在南沙規劃建設粵港澳青少年交流活動總部基地，創新開展粵港澳青少年人文交流活動；定期舉辦粵港澳青年人才交流會、青年職業訓練營、青年創新創業分享會等交流活動；引導粵港澳三地青少年積極參與重大文化遺產保護，不斷增強認同感和凝聚力。

可以說，《南沙方案》不僅僅展現了國家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這一戰略的堅定決心，更加為香港融入大灣區發展開闢了廣闊的空間。方案特別提到要創新機制，為港澳融入大灣區掃除制度性障礙。方案也展現了超前的發展思維，提出打造粵港澳大灣區智能發展智慧生活的未來藍圖。方案亦高度體現了中央加強港澳青年國家民族認同感自豪感，推動港澳青少年人心回歸祖國的殷切期望。

推動灣區產學研緊密結合

《南沙方案》可以說是對港澳全方位開放的發展規劃，也可以說是廣東方面旨在充分吸引並發揮香港創新科技、金融體系及人才專才優勢而推出的專案，方案完全立足於南沙以港澳為依託的交通樞紐地位，通過進一步放大港澳優勢，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深度融合，並且期待把香港創新科技研學優勢與大灣區龐大的產業鏈緊密結合，推動大灣區成為全球創新產業高地。

當前香港正處在從亂到治邁向由治及興的關鍵時期，維護香港繼續繁榮穩定，是社會各界需要齊心協力完成的工作。

習近平主席強調，促進香港同內地加強科技合作，支持香港成為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發揮內地和香港各自的科技優勢。而國家「十四五」規劃亦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加快推動南沙發展以深化粵港澳全面合作，香港在其中毫無疑問扮演著無可替代的關鍵角色，各界熱切期待香港建設好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推動香港在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中充分發揮創新科技的引擎作用，積極主動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在粵港澳大灣區融合發展中豐富「一國兩制」實踐。

立法會議員

樹立「四個意識」保港長期繁榮穩定



港事港心 周春玲

轉瞬間，香港回歸祖國將滿25周年。過去25年來，香港充分運用「一國兩制」的制度優勢，各項事業獲得長足發展，至今是全球最自由和最具競爭力的經濟體之一，同時也是全球最大的離岸人民幣樞紐，全球三大金融中心、全球十大海運中心之一，吸引近萬家來自海外及內地的公司在香港開設業務。

「一國兩制」在港落實，成就斐然。展望未來，要確保「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香港社會要牢牢樹立「主權意識」、「安全意識」、「愛國意識」、「治理意識」，使「一國兩制」理論在最初的

構想原意上，得到進一步豐富、繼承和發展。

主權意識

「一國兩制」構想提出者鄧小平先生曾反覆強調，「主權問題是不能談判的」，這是處理香港一切問題的大前提。為什麼這25年來，香港不斷出現諸如「次主權論」、「城邦論」等等歪理邪說？甚至在2019年有人公開打出了「港獨」旗號？其根源就是社會「主權意識」不足，部分人未認識到憲法和基本法共同構成香港特區的憲制基礎；香港的高度自治權不是完全自治，也不是分權，而是中央授予的地方事務管理權。經過在理論和法理方面釐清中央和特區關係，澄清各種模糊觀念，香港才能在「一國兩制」的軌道上不斷向前發展。

安全意識

缺乏「國家安全」觀念，過去一直是香港的短板，主要原因是香港曾經長時間被港英管治，令社會未有發展出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再加上外國勢力一直利用香港國際大都市和自由港的定位，抹黑維護國安將會損害香港的國際信譽，亦因為如此，外國勢力得以不斷干涉香港事務，策劃、指揮反中亂港分子與中央和特區政府對抗。中央支持特區依法止暴制亂，及時制定香港國安法，堅決防範和遏制了外部勢力干預香港事務，頂住了各種形式的破壞活動。填補了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空白，在全社會樹立了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

愛國意識

「一國兩制」之下，由愛國者治理香港，是應有之義。對此，香港過去一般只

從字面理解「港人治港」，很少探討過其背後的應有的界限和標準。從近年的經驗，香港社會已理解到落實「愛國者治港」，才是「港人治港」的基本原則。完善特區選制後產生的新一屆立法會開始運作後，議會效率明顯提升，特區施政亦更順暢、有效，有力推動香港從亂到治邁向由治及興的新階段。行政長官、特區政府主要官員、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各級法官和其他司法人員等在內的所有治港者，都必須是堅定的愛國者，才能令「一國兩制」得以成功實踐。

治理意識

觀察香港問題，或檢驗「一國兩制」成功與否，能否保證香港長期繁榮穩定往來是一個重要標準。基本法第5條表明，香港特區不實行社會主義制度和政策，保持

原有的資本主義制度和生活方式，五十年不變。但這不意味「一國兩制」實踐應該故步自封。新時代的香港，除了運用好自己的固有優勢，還要把握新機遇，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對香港具有重大意義，是對如何治理好香港的最新探索，更是支持香港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嶄新方式。

以上確立的「四個意識」，構建了香港政治制度的思想基礎、法律基礎和管治基礎，使「一國兩制」能夠行穩致遠。香港整體社會對此都要有清晰認知。回望香港回歸25年的歷程，「一國兩制」由科學構想變成生動的現實，這是很了不起的偉大創舉和偉大事業，我深信只要堅定信心，「一國兩制」一定可以走得更遠、行得更穩。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高升基金董事